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城信息”或“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对长城信息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长城信息于2014年6月25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的议案》，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13”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包括长城信息控股股东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发行价格不低于人民币19.34元/股，本次发行股份总数为不超过5,171万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1,847,133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1.4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76.20元。扣除承销费人民币18,000,000.00元、保荐费人民币2,400,000.00元，共计人民币20,40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79,599,976.20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4年12月22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4年12月22日出具了“天职业字[2014]12877”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0.00 元，其中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0.00 元。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979,620,020.34 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979,599,976.20 元的其他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20,044.14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切实保证募集资金安全，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开设的账户 18030901040020128、华融湘江银行长沙金星路支行开设的账户 81030309000029857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大华支行开设的账户 43001539061052504545 和北京银行长沙高桥支行开设的账户 20000024387100002600786 作为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所有募集资金项目资金的支出，先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主管经理签字后报财务部分，由财务部门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予以执行；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公司董事会承诺的计划进度实施。负责实施项目的部门要细化具体工作进度，保证各项工作按计划进度完成，并定期向财务部门提供具体工作进

度计划。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及时向公司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

董事会每半年度全面核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展情况，出具《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披露。年度审计时，公司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鉴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西部证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县支行、华融湘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金星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大华支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高桥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	18030901040020128	定期、活期	319,355,950.78
华融湘江银行长沙金星路支行	81030309000029857	活期	278,586,500.20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大华支行	43001539061052504545	定期、活期	202,703,741.39
北京银行长沙高桥支行	20000024387100002600786	活期	178,973,827.97
合 计			<u>979,620,020.34</u>

注：中国农业银行长沙县支行定期存款共 50,000,000.00 元，其中 50,000,000.00 元存款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5 年 3 月 29 日，利率为 2.82%；269,350,000.00 元为七天通知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长沙大华支行定期存款共 50,000,000.00 元，其中 50,000,000.00 元存款期限为 2014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5 年 3 月 26 日，利率为 2.82%；152,700,000 元为七天通知存款。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长城信息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包括：定期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抽查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查阅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高管、中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长城信息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李 锋

邹 扬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3 月 20 日

附件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960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 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 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 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光纤水下探测系统产业	否	31,935.00	31,935.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完工	否
自主可控安全计算机产业化	否	17,897.00	17,897.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完工	否
基于居民健康卡的区域诊疗 一卡通平台	否	27,858.00	27,858.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完工	否
安全高端金融机具产业化	否	20,270.00	20,270.00	0	0	0	不适用	不适用	未完工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7,960.00	97,960.00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 用									
小计		97,960.00	97,960.00	0	0	0				

附件

长城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合计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资金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投项目前期已投入部分自有资金，暂未实施置换程序。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